

汤玛凯约翰福音小组研经集

第三课：耶和華看内心 (约一 35-51)

我生长在英格兰东南的一个海港城镇，那里的人多半以绰号相称。有人叫舔蚕，白雪，杀手，驼子，小鸟等。镇上的人多半不知道大家的真名，绰号才是大家记得的名字，这种现象在英格兰十分普遍。有时候是用姓氏押韵，有时候是一个人的习惯，有时候是一个人的特征，有时候是背地的称号，本人却不知道。假如你没有绰号，并不表示你真没有绰号，很有可能是你不知道而已。我不知道自己的绰号是什么，也不打算知道。

俗话说：“棍子和石块会打断我的骨头，名字却永远伤害不了我。”我却觉得这俗话大错特错，因为别人给我们的一个负面绰号，常常会影响我们的自我形象，也常会把我们捆绑在对自己的错误形象里面，很难脱离那种捆绑。记得我读高中的第一年，在走廊时遇到几个高年级的学长，他们说：“看一下，这里有个雨果。”(我们的高中有上千学生，雨果是出名长像难看的一个同学。)我不知道是自己的发型还是所戴的眼镜，反正他们不欢迎我的嘲弄见效了，从此深深地影响我的自我形象。别人给我们的一个负面绰号和对我们所谈的一些负面评语，常常会影响我们的一生。我 23 岁成为基督徒，知道别人给我起了绰号，我只是不知道是什么而已，相信是和我成为基督徒生命改变有关的减损称谓。

圣经的时代，有时候名字是用来代表当时发生的事情。大祭司以利和他儿子一同死了的时候，他的孙子出生了，取名以迦博，意思是“荣耀离开以色列了！”（撒上四 21）背负着这样一个名字长大，你觉得如何？圣经里还提到另外一个人，名字叫作拿八，他辱骂了大卫的仆人而可能灾祸临头。幸好他的妻子亚比该及时挽回，带来礼物并向大卫求情说：“请我主不要把这个性情凶恶的人拿八放在心上。因为他的名字怎样，他的为人也怎样。他名叫拿八，他也真是愚顽。”而把可能临到的灾祸解除了。（撒上二十五 23-26）拿八这个名字意思就是“愚顽”，也许是他的绰号吧，怎么可能作父母的，会给自己孩子取名为“愚顽”呢？我们生命中一些重要的人所说的话会影响我们对自己的看法，父母或者师长对我们所说的一些负面评语，常常会影响我们的一生。一些责骂、羞辱我们的话，就像：“你永远成不了任何事！”“你永远找不到一份像样的工作！”“你总是半途而废！”“别作这么一个没志气的人！”这一切有关我们的印象或者评价，常会把我们捆绑在自己的过去；然而如今我们信主之后，我们的生命已经归属于耶稣基督这位新的主人，神在基督里对于我们的生命有一个美好的计划，让我们不再受到任何的捆绑，倚靠圣灵来活出神在我们身上的命定。这样我们不仅透过基督的新眼光来看自己，也要同样透过基督的新眼光来看别人，如同保罗在圣经里所说的：

所以，从今以后，我们不再按照人的看法认识人；虽然我们曾经按照人的看法认识基督，但现在不再这样了。如果有人是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经过去，你看，都变成新的了！（林后五 16-17）

保罗说这话的意思其实很简单，当我们看见一个朋友或者亲人信主了，我们就不再使用一个把他们束缚在以往的眼光来看他们，因为知道他们如今已经是个在基督里的新人，任何神定意成就在他们身上的事情都是有可能成就的！旧的生命已经过去，新的重生、由上头来的生命已经临到。

今天我们要学习耶稣将西门的名字更改为彼得的故事，而且学习透过这一简单的改变，耶稣如何开始更新、塑造西门这个人的品格，直到基督的荣美成形于彼得的生命中。

暖身问题：如果你可以改变你的名字，你会改吗？你要改成什么名字，原因何在？

耶稣最初的几个门徒

过了一天约翰和他的两个门徒又站在那里。约翰看见耶稣走过的时候，就说：“看哪，神的羔羊！”那两个门徒听见他的话，就跟从了耶稣。耶稣转过身来，看见他们跟着，就问：“你们要什么？”他们说：“拉比，祢在哪里住？”（“拉比”意思就是“老师”。）祂说：“你们来看吧！”于是他们就去看祂所住的地方。那一天他们就和耶稣住在一起；那时大约是下午四点钟。听了约翰的话，而跟从耶稣的那两个人，一个是西门·彼得的弟弟安得烈。他先找到自己的哥哥西门，告诉他：“我们遇见弥赛亚了！”（“弥赛亚”意思就是“基督”。）安得烈就带他到耶稣那里去。耶稣定睛看着他，说：“你是约翰的儿子西门，你要称为矶法。”（“矶法”翻译出来就是“彼得”。）（约一 35-42）

在讨论西门改名字的故事之前，我们最好先来弄清楚整个背景的事件。一开始是有施洗约翰的两个门徒，听见他们的老师指着走过他们面前的耶稣说，祂乃是神的羔羊。这时，施洗约翰的事工已经接近尾声，他指示人要悔改，而且准备好人心迎接弥赛亚。如今时候到了，人们应该跟随这位世界的真光，耶稣基督。施洗约翰一直不断地让人把注意力，从自己身上转移到那位刚刚来到的基督身上；他说时候到了，“祂必兴旺，我必衰微。”一位真正神的仆人总是寻求他主人的好处，而不是寻求自己的好处。那么这两位施洗约翰的门徒到底是谁呢？一个名叫安得烈，另外一个不具名，然而显然就是书写这卷约翰福音书的门徒约翰；在他的福音书中写到自己时，他向来都不具名或者只称呼自己为“耶稣所爱的那门徒”。（约十三 25，十九 26，二十 2，二十一 7，二十一 20）

神对你个人的爱，你感受到的是什么？你觉得自己是否安稳地在神的爱中？你想需要有什么事发生，才会让你安稳地在神的爱中？

我们很容易感受到门徒约翰，在他与神同行的道路中带着一种深度，让他对于神爱他这个事实，满有自信和安全感。当一个人知道自己深深蒙神所爱，他就可以坦然地面对任何的试炼。

那两个门徒“跟从了耶稣”，意思是说他们跟在耶稣后面行走，心中或许期待着他们可以与耶稣有些私人的互动。他们对于耶稣这个人其实满好奇的。他们并不认识祂，可能从来都没有见过祂，所知道有关祂的一切，也许只不过是刚才施洗约翰指着耶稣所说的，祂乃是神的羔羊。当一个人有了好奇，想要更多地认识耶稣，那是因为在他的心灵中有一种需要或者干渴；耶稣如此说：“**如果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人能到我这里来；到我这里来的，在末日我要使他复活。**先知书上记着：‘众人都必受神的教导。’凡听见从父那里来的教训而又学习的，必到我这里来。”(约六 44-45) 当一个人对于基督感到兴趣，这是一个很好的征兆，显明神正在吸引这个人到基督面前。有趣的是圣经记载，当耶稣察觉他们跟着，就转过身来问：“你们要什么？”祂知道他们心中的干渴，就乐意想要让他们得到满足。这一点我最喜欢，因为祂总是愿意把时间留出来给一切渴慕神、追求神的人。对于那些想要跟随祂的人，祂总是愿意把时间空出来，好教导我们并且提升我们的灵命。

你可曾经在你生命中的某一段时间远远地跟随过耶稣？耶稣如何邀请你靠近祂身旁？你对于属神的事物是否感到好奇，而想认真追索？

事实上单只跟随耶稣还不够。我们跟随祂，要出于正确的动机。我们必须放下自己的生命来跟随祂。因为当有许多人与耶稣同行的时候，祂转身对他们说：“如果有人到我这里来，爱我不超过爱自己的父母、妻子、儿女、兄弟、姊妹，甚至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门徒。凡不背着自己的十字架跟随我的，也不能作我的门徒。…这样，你们中间不论谁，如果不撇下一切所有的，就不能作我的门徒。”(路十四 25-27, 33) 请记住，当年有些人跟随祂是出于政治上的原因，希望祂能够领导大家起来反抗罗马帝国的占领势力。另一些人跟随祂的动机则比较复杂，就像卖主的犹大那样，圣经记载：耶稣的一个门徒，就是那要出卖祂的加略人犹大，说：“为什么不把这香膏卖三百银币，周济穷人呢？”他说这话，并不是因为他关怀穷人，而是因为他是贼，又带着钱囊，常取其中所存的。(约十二 4-6) 有趣的是当安得烈和约翰跟在耶稣身后走的时候，耶稣就问他们说：“你们要什么？”这样一问，就让他们有机会可以将心中的一些意念说出来。

让我们来把这句话应用到自己身上。如果耶稣问你同样这个问题：“你要什么？”你会怎么回答祂呢？你想要从祂得到什么呢？

他们回答得满有意思的，说：“老师，祢在哪里住？”几乎可以把他们的回答解释成：“老师，我们可以陪着祢，好多些认识祢吗？”能够和耶稣同坐，而且有机会参观祂住的地方是何等奇妙的一种经历啊。基督欢迎这两个渔夫到祂住的地方、同时喜悦他们前来作伴，表明祂乐意屈尊就卑、亲切待人的美德。那一天安得烈和约翰就和耶稣住在一起，结果发生了什么事呢？安得烈兴奋得不得了，他的第一优先就是赶紧找到自己的哥哥西门，告诉他：“我们遇见弥赛亚了！”这次有一大群人从加利利到犹大地来，他们的使命就是寻找弥赛亚。神也应许：**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太七 7)**安得烈的兴奋与热忱叫西门大受吸引，于是安得烈带着西门一起到耶稣那里。西门一来到，**耶稣就定睛看着他，说：“你是约翰的儿子西门，你要称为矶法。”**这里被译作“定睛看”的那个希腊字就是 *emlepein*，意思就是聚精会神、专注地看。在神儿子耶稣基督的眼中，透过圣灵的显明，没有一件事情是隐藏的，因为圣灵测透万事，连神深奥的事也测透了。(林前二 10) 在撒玛利亚妇人的故事里，耶稣更直接地彰显出知识言语的圣灵恩赐，以致于那妇人撇下了她的水罐，进到城里去对众人说：“你们来，看看一个人，祂把我所作的一切都说出来，难道这人就是基督吗？”众人就出城，往耶稣那里去。之后，耶稣就在那里和他们同住了两天。因着耶稣的话，信祂的人就更多了。他们就对那妇人说：“现在我们信，不再是因为你的话，而是因为我们亲自听见了，知道这位真是世人的救主。”(约四 28-30, 40-41) 耶稣在西门身上看见些什么呢？尽管在他的生命中尚未完全成形，然而祂至少看见了西门的性格、委身以及信心。耶稣还可以看见西门内在强烈的领袖气质，就如透过矶法(彼得，岩石)这个名字所能够表达出来的。当然祂同时也看见了彼得那种游移不定、还有不可靠的弱点。尽管如此，祂仍然决定要拣选这个人，并且委以重任。

耶和華差派撒母耳到伯利恒人耶西那里，要在他的众子中膏立一个作王。于是撒母耳照着耶和華的话去行，他到了伯利恒并使耶西和他的儿子们自洁。他们来的时候，撒母耳看见以利押，就心里想：“在耶和華面前的这位，必是祂所要膏立的。”但耶和華对撒母耳说：**“不要看他的外貌和他高大的身材，因为我不拣选他。耶和華看人不像人看人，人是看外表，耶和華是看内心。”**耶西叫他的七个儿子都在撒母耳面前经过。但撒母耳对耶西说：“这些都不是耶和華所拣选的。”撒母耳问耶西：“孩子们全都在这里吗？”耶西回答：“还有一个最小的，正在牧羊。”撒母耳对耶西说：“你派人去把他带回来。”耶西就派人去把大卫带回来。他面色红润，眼目清秀，外貌英俊。耶和華说：“就是这一个，你起来膏立他吧！”撒母耳就拿起盛油的角，在他的兄长中膏立他。从那天起，耶和華的灵就大大感动大卫。(撒下十六 1-13)

个人反省的问题：在神儿子耶稣基督洞察一切的眼中，你性格里面有哪些内在的质量是你喜欢祂看见的？另外还有哪些内在的质量是你宁愿祂没有看见的？

当主看人，祂不仅看到这个人现在如何，祂也看到这个人将来要成为如何。如同陶匠作泥那样，唯有祂能够照着自己旨意所预定的，来塑造我们成为怎样的人，又成就怎样的事。这就好像为西门取了一个新的名字彼得，可以时时提醒他，记得自己的命定乃是一个如同盘石般稳固的人，而非一个不可靠、游移不定又冲动行事、讲话不经过脑袋的人。福音书中记载了彼得的一些经历，对于帮助他从西门改变成彼得大有益处。这样的转变诚然不易；不仅花时间，也得经历失败和挫折以学习功课。在最后晚餐的时候，门徒中间又起了争论：他们中间谁是最大的。这场争论的引爆人物肯定与彼得有关，于是耶稣转向他，使用他本来的名字叫他，(仿佛在提醒他怎么又倒退回旧有的生活方式和心态)说：“西门，西门，撒但设法要得着你们，好筛你们像筛麦子一样；但我已经为你祈求，叫你的信心不至失掉。你回头的时候，要坚固你的弟兄。”彼得说：“主啊！我已经准备好要跟祢一同下监，一同死。”耶稣说：“彼得，我告诉你，今天鸡叫以前，你会三次说不认得我。”(路二十二 24-34) 马可福音的记载更显示彼得充满自信，认为自己绝对有能力通过任何的考验，以证明他对于主耶稣基督的忠诚。彼得甚至对耶稣信誓旦旦，说：“就算所有的人都后退，我却不会。”耶稣对他说：“我实在告诉你，就在今天晚上，鸡叫两遍以前，你会三次不认我。”彼得更坚决地说：“就算必须与祢一同死，我也决不会不认祢！”(可十四 28-31) 最后的考验终于来了：彼得远远地跟着耶稣，直到大祭司的官邸，和差役一同坐着烤火。彼得在下边院子的时候，大祭司的一个婢女来了，看见彼得烤火就瞪着他说：“你也是和拿撒勒人耶稣一伙的！”彼得却否认说：“我不知道，也不明白妳在说什么！”他就走出去，到了前院，鸡就叫了。那婢女看见他，又对站在旁边的人说：“这个人也是他们一伙的。”彼得还是不承认。过了一会，站在旁边的人也对彼得说：“你真是他们一伙的，因为你也是加利利人。”彼得就发咒起誓说：“我不认得你们说的这个人！”立刻鸡就叫了第二遍。彼得想起耶稣对他说过：鸡叫两遍以前你要三次不认我。他就夺步而出，痛哭起来。(可十四 54, 66-72) 神容许这样的惨败临到彼得的生命中，为了叫他明白他的心必须破碎，并且让神这伟大陶匠的转轮重新加以塑造。彼得需要悔改，转离他西门旧有的生活方式和心态，以便至终成为盘石、就是神在他生命中的命定。耶稣将他改名为彼得，是要提醒他，神早已在他的灵里看见了这个潜能，当他忠心跟随主，神就要成就这一个命定在他的身上。

洛杉矶道奇队从前的经理汤米(Tommy Lasorda)，讲到一位原来在小联盟球队中的年轻投手奥垒(Orel Hershiser)的故事。这位年轻投手有点怯懦，然而却拥有超强的臂力，而且所投的球几乎百无一失。汤米深信奥垒有潜能成为最具威力的伟大投手之一，只要他能够克服这种怯懦的心态，而变得更加勇猛又好斗。因此汤米为他取了一个绰号叫作“牛头猛犬”。

这个绰号每时每刻都在提醒他，这乃是突破自己短处的必经途径，久而久之，牛头猛犬的性格就在他的生命中成形。他后来也真的照着汤米所预期的，成为棒球史上最勇猛的杰出投手之一。(注 1：由约翰·麦克阿瑟在他的书中讲述：《十二位平凡人的故事》，W Publishing Group 出版社，第 34 页)

神容许彼得经历三次不认主这样锥心泣血的惨败，你能给出什么好的理由吗？

有一个属灵的真理就是：**什么样的人就结出什么样的果子**。因此耶稣说：

“提防假先知！他们披着羊皮到你们当中，里面却是残暴的狼。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荆棘里怎能摘到葡萄？蒺藜里怎能摘到无花果呢？照样，好树结好果子，坏树结坏果子；好树不能结坏果子，坏树也不能结好果子。凡是不结好果子的树，就被砍下来，丢在火中。**因此你们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 (太七 15-20)

当我们委身于跟随基督，不管自觉与否，我们都会逐渐被改变成基督的形象或者性格。除非你自己经历了改变，否则你无法带领人接受改变。耶稣说：“为什么看见你弟兄眼中的木屑，却不理睬自己眼中的梁木呢？你自己眼中有梁木，怎能对弟兄说：‘让我除掉你眼中的木屑’呢？伪君子啊！先除掉你眼中的梁木，才可以看得清楚，去除掉弟兄眼中的木屑。” (太七 3-5) 我们里面有愈多基督的性格成形了，我们就愈能帮助别人结出同样像基督的性格来。然而这并非我们的能力去作成的，而是圣灵借着我们这些愿意为着别人摆下自己生命的领袖楷模来作成的。耶稣的作法就是先把树改造成好树，那么自然就会结出好果子来。祂说：

“我是真葡萄树，我父是培植的人。所有属我而不结果子的枝子，祂就剪去；**所有结果子的，祂就修剪干净**，让它结更多的果子。” (约十五 1-2)

另外一方面补充的想法是，好树还得施肥才能结出好果子；因此祂又设比喻，说：

“有个人把一棵无果树栽在自己的葡萄园里。他来到树那里找果子，却找不到。他对管园的说：‘你看，这三年，我来到这棵无果树那里找果子，却找不到，把它砍了吧！何必白占地土呢？’管园的人说：‘主人，今年且留着它，等我把周围的泥土挖松，加上肥料；以后结果子就罢，不然，再把它砍了。’” (路十三 6-9)

修剪葡萄枝子的比喻与我们有什么关联？主耶稣藉此要对我们说些什么？

汤玛凯小组研经中文译本由美国葡萄园教会所奉献而完成，旨在提供华人信徒系列性的小组查经，敬请爱惜使用并保持原作的完整。圣经经文出自吕振中译本，稍有别于众所熟悉的和合本经文。

你有过被破碎的经历吗？神如何透过这经历重新塑造了你？

让我们来看另外一个好树结好果子的好例子，也就是第十八世纪著名的奋兴布道家 - 乔纳森·爱德华兹家族的故事：

乔纳森·爱德华兹的父亲是一个牧师，而母亲来自一个神职人员的家族。在他父母亲传下来的后代当中，一共出了 14 位大学校长，超过 100 位大学教授，超过 100 位律师、30 位法官、60 位医生，超过 100 位神职人员、宣教士和神学家，以及大约 60 位作家。几乎任何美国重要的企业，都可以发现这个家族的成员在其中担任主要推动者的角色。这就是一个敬虔的美国基督徒家庭所结出累累的果实。与此相对照的是另外一个 Jukes 的家族，他们既不肯受教育，也不愿意工作；据说还耗费了纽约州一百万元的公款。他们整个家族的记录乃是贫穷、罪犯、精神错乱和愚昧。在他们 1200 位已知的后代当中，有 310 位是固定领救济金的穷人，440 位因为自己的罪恶而身体残障，60 位是惯性的窃贼，130 位是曾经被定案的罪犯，55 位是淫乱的受害者，只有 20 位学会了谋生的技能，讽刺的是这 20 位当中有 10 位是在监狱里面才学会谋生技能的。这个恶名昭彰的家族还出了 7 位谋杀犯。（注 2：由 J. Oswald Sanders 在他的书中讲述：《灵魂的诊所》，慕迪出版社，1958）

你是什么样的人就会生出什么样的后代。温约翰是一位教会增长的专家，有一天他正在教导一群牧师如何让教会增长；刚讲了没多久就有一位牧师不耐烦地站起来，说：“这一切我都懂，只要告诉我如何往教会里加人。”当这个人第二次以同样这句话打岔时，温约翰得到了一句智慧的言语，他定睛在这个人身上响应说：“你想要增加多少个**像你这样的人**呢？”这位牧师跌回椅子上，这句话似乎“一语惊醒梦中人”般，让这位牧师喃喃地道出：“我不要任何像我这样的人，我要他们全都像耶稣！”这里简单的真理就是：你如何，你所带领出来的人也只能如何。苹果树结出苹果，梨子树结出梨子；龙生龙，凤生凤；你是怎样的人，你就生出怎样的人来。神预备使用哪个人，就会先塑造他；以今天所读的经文为例，祂破碎并更新转换彼得的生命成为合乎主用的器皿。他在五旬节站起来讲道，于是接受他话的人都受了洗，那一天门徒增加了约三千人。（徒二 1-42）稍后，圣灵带领他开启了外族人信主之门。（徒十 1-48）并非每个人都能像彼得那样，但是主耶稣基督对于我们每个人都有独特的计划和目的，好叫祂能够透过我们被祂重新塑造了的生命来带领祂所赐给我们的人回归父神的家。神给每个人的恩赐各有不同，彼得如此说：“万物的结局近了，所以你们要谨慎警醒地祷告。最重要的是要彼此切实相爱，因为爱能遮盖许多的罪。你们要互相接待，不发怨言。你们要作神各样恩赐的好管家，各人照着所领受的恩赐彼此服事。讲道的，应当按着神的圣言讲；服事的，应当按着神所赐的力量服事，为要在一切事上，使神藉耶稣基督得荣耀。荣耀、权能都是祂的，直到永永远远。阿们。”（彼前四 7-11）保罗了解这里所谈论的原则，

说：“弟兄们，你们要一同效法我，也要留意那些照着我们的榜样而行的人。”(腓三 17) 让我们继续来读约翰福音所描述，耶稣如何招聚祂最初那些门徒的故事。

呼召腓力和拿但业

再过一天，耶稣决定往加利利去；祂遇见腓力就对祂说：“来跟从我！”腓力是伯赛大人，与安得烈和彼得同乡。腓力找到拿但业，告诉他：“摩西在律法书上所写的和众先知所记的那位，我们已经遇见了，祂就是约瑟的儿子拿撒勒人耶稣。”拿但业说：“拿撒勒还能出什么好的吗？”腓力说：“你来看！”耶稣看见拿但业向祂走过来，就论到祂说：“看哪，这的确是个以色列人，他心里没有诡诈。”拿但业问祂：“祢怎么认识我呢？”耶稣回答：“腓力还没有招呼你，你在无花果树下时候，我就看见你了。”拿但业说：“拉比，祢是神的儿子，祢是以色列的王！”耶稣说：“因为我告诉你‘我看见你在无花果树下’，你就信了吗？你还要看见比这些更大的事。”又对祂说：“我实实在在告诉你们，你们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众使者在人子的身上，上去下来。”(约一 43-51)

这里中文译作“祂遇见腓力”的地方，所有的英译本全都译作“祂找到了腓力”。请注意不是腓力来找耶稣，也不是他们偶然在路上遇见，而是**耶稣去找腓力**。

你曾否感受到神就跟在你后面，而且让许多事情接二连三地在你的生命中发生，因为祂想要在你生活的情境中接触到你？彼此分享神正在你的生命中作些什么？

你想当腓力觉察到耶稣就是弥赛亚，而祂正亲自前来寻找他时，他会有什么感觉？

我们的神乃是好牧者，当祂发现自己的一百只羊中间失去了一只，祂就撇下没有走失的九十九只羊，去找那只失去的羊直到找着了。(路十五 4) 那位创造宇宙万有的神，会为着我们每一个人留出时间来，这事实真是何等奇妙！没有一个人是在祂的注视和关怀之外，每一时每一刻祂都知道我们身在何处，正如诗人所吟唱的：

耶和華啊！祢鑒察了我，祢認識我。我坐下，我起來，祢都知道；祢在遠處就明白我的意念。我行路，我躺臥，祢都細察；我的一切行為，祢都熟悉。耶和華啊！我的舌頭還沒有發言，祢已經完全知道了。祢在我

前后围绕着我，祢的手按在我身上。这样的知识奇妙，是我不能理解的；高超，是我不能达到的。我到哪里去躲避祢的灵？我往哪里去逃避祢的面呢？如果我升到天上，祢在那里；如果我在阴间下榻，祢也在那里。如果我展开清晨的翅膀，飞到海的极处居住，就是在那里，祢的手仍必引导我，祢的右手也必扶持我。(诗 139: 1-10)

这段发生于腓力、拿但业跟耶稣之间的事情，让大家确认他们的老师真的拥有一种超自然的能力，得以知悉按常理根本不可能知道的事情。当拿但业听见腓力的话：“摩西在律法书上所写的，和众先知所记的那位，我们已经遇见了；祂就是约瑟的儿子拿撒勒人耶稣。”这句话里什么都好，唯有一个地方是拿但业绝对无法接受的；拿撒勒怎么可能跟弥赛亚连系在一起呢？他是个直肠子的人，立刻就说：“拿撒勒还能出什么好的吗？”腓力说：“你来看！”就把他带来见耶稣。耶稣看见拿但业向祂走来，就论到祂说：“看哪，这的确是个以色列人，他心里没有诡诈。”拿但业惊奇地问：“祢怎么认识我呢？”耶稣回答：“腓力还没有招呼你，你在无花果树底下的时候，我早就看见你了。”(约一 43-48) 拿但业无法想象，耶稣怎么可能拥有如此超自然的能力，看到人不可能看见的，说不定也听到人不可能听见的，甚至更知道人心里所想的！他的结论是：耶稣必定是神的儿子，是以色列的王，当时在场的每个门徒，似乎也有同样的想法。

不过目前我们明白了耶稣的这种超自然的能力，其实只是一种称为知识言语的圣灵恩赐而已。耶稣确实是神的儿子，是以色列的王，但是单单因为耶稣运用了知识言语的恩赐，就立即跳到这个结论是太匆促了，因此耶稣对拿但业说：“因为我告诉你‘我看见你在无花果树下’，你就信了吗？你还要看见比这些更大的事。”(约一 50) 耶稣等于告诉拿但业说：“拿但业，你信得很好！然而这样的信心还不够牢靠，你还要看见比这些更大的事，好叫你的信心成长起来，因为我是你信心的创始成终者。”

要记得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是以色列的王，是神所预备的弥赛亚，最佳的确认根据和根源乃是圣经。我们看见那天到了最后，耶稣不单对拿但业说话，而是对全部在场的门徒宣告：“我实实在在告诉你们，你们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众使者在人子的身上，上去又下来。”(约一 51) 意思是：有关祂真正身份的确认与印证，一定要回归到圣经中神对列祖的应许。这应许可以很具体地透过雅各在伯特利所作的异梦表达出来。异梦中清楚显明：神拣选雅各来承受祂与亚伯拉罕、以撒所立的约。(创二十八 10-15) 而耶稣指明，自己就是那条叫这应许成就的通天之梯。祂乃是道路、真理、生命，如果不是借着祂，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十四 6) 这样我们不妨作出结论：尽管放心运用圣灵所给的各样恩赐，因为耶稣已作了好榜样，让圣灵的各样恩赐自由地彰显在祂的身上。

原来稍早，耶稣经过了旷野四十天的禁食，并且成功地胜过魔鬼的试探。(太四 1-11) 祂知道父神早已在一群被施洗约翰所吸引，而南下到犹大地的加利利人当中，预备好祂最核心的事奉团队。所以祂来到约旦河边约翰施洗的地方，果然从安

得烈、约翰开始，门徒来了，西门·彼得也来了。大约在两个多月以前，耶稣感受到自己事奉的时间已到，必须前往犹太地的约旦河，接受约翰为祂施洗。临行前跟母亲道别时，马利亚特别叮嘱祂，在加利利的迦拿会有一个重要的婚筵，她已经答应全力去帮助，因为新郎的母亲是她少女时代最要好的朋友。事实上，当那位朋友殷勤地邀请耶稣也能够一起去，让他们可以蓬荜生辉时，马利亚已经代替耶稣答应了。不仅如此，当马利亚向那位朋友提及耶稣这次南下可能还会收几个门徒回来，那位好朋友更是快乐，欢迎耶稣的整个团队一起来接受庆贺。这时，耶稣记起来马利亚的特别叮嘱，于是圣经继续记载：“**再过一天**，耶稣决定往加利利去。祂遇见腓力，就对他说：来跟从我！”(约一 43)

擅于动脑筋的腓力

这里的经文在中译本看不出其巧妙之处，这里中文译成“祂遇见腓力”的，其实是耶稣有意地找到了腓力，而不是偶然地遇见腓力。不仅如此，在最接近原文意思的翻译更强调地指出耶稣前往加利利是带着一个特别的目的；而且为此祂找到了腓力，并且对他说：“来跟从我！”腓力是伯赛大人，与安得烈和彼得同乡。当然他马上就得知他们必须赶时间前往加利利的迦拿，去参加一个重要的婚筵。腓力立即联想到他的好朋友拿但业，因为拿但业就是迦拿人(约二十一 2)，说不定还认识这个新郎的家庭。不过最要紧的是拿但业一定知道如何抄小道回迦拿，尤其回到迦拿以后如果有个地头蛇带路，肯定会节省许多宝贵的时间。耶稣同意腓力的建议，大家一起等候腓力去寻找他的好朋友。这位迦拿人拿但业加入耶稣的小团队之后，他们立即朝迦拿赶路，虽然迟到了，然而还好，婚筵尚在进行当中，而且马利亚正翘首等候着耶稣的到来。当我们加入这些背景信息，就可以很容易把事情连贯起来，事实上从约翰对于时间的标示，这些事情是一连串发展下去的。

一个简单的结束祷告：主耶稣，请祢住到我心中并且改变我。对于没有祢同行的空洞生命，我已经感到厌倦。我愿意转离我的罪、还有自私的生活，好叫我可以为祢而活。赦免我的罪并且容许我可以来到祢的家。求祢向我彰显出祢的大爱。阿们。

Pastor Keith Thomas.

Email: keiththomas7@gmail.com

Website: www.groupbiblestudy.com